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2）。

本次会议涉及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事项，为让各位股东更好地了解公司治理制度修订情况，特将本次修订的制度分项列明，请各位股东分项表决。

现根据上述情况，公司对《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补充通知如下：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于 2021 年 04 月 02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本次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 4、会议召开的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 年 04 月 02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 （2）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04 月 02 日（星期五）的交易时间，即：09:15-09:25，0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为 2021

年 04 月 02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3 月 29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列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东岳园区东岳有机硅研发中心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拟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8. 关于向股东大会推荐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8.01 选举曹先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8.02 选举张永德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8.03 选举刘胜元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9. 关于向股东大会推荐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9.01 选举王维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2 选举张哲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3 选举刘静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4 选举郑建青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5 选举张秀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6 选举伊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 关于向股东大会推荐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01 选举王华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0.02 选举张海雷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1 年 03 月 10 日刊载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议案 18 至议案 20 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

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议案 8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

公司独立董事曹先军先生、刘胜元先生、张永德先生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本事项无需审议）。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拟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8.00	关于向股东大会推荐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8.01	选举曹先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8.02	选举张永德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8.03	选举刘胜元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9.00	关于向股东大会推荐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19.01	选举王维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2	选举张哲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3	选举刘静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4	选举郑建青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5	选举张秀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6	选举伊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	关于向股东大会推荐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20.01	选举王华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0.02	选举张海雷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1年3月31日（星期三）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

2、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以书面信函、传真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3、出席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登记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登记时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和委托人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二）。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须在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本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参会股东须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办理登记手续时一并提供，以便登记确认。

4、登记地点：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唐山镇工业路3799号公司会议室
现场登记地点：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唐山镇工业路3799号公司会议室
信函或者传真登记地址：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唐山镇工业路3799号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秀磊、梁晓伟

联系电话：0533-8514338

联系传真：0533-8510195

电子邮箱：ir@dyyjg.com

联系地址：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唐山镇李寨村段

邮政编码：256401

6、本次股东大会与会代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

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3月15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821”，投票简称为“东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对于提案 18《关于向股东大会推荐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独立董事候选人为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对于提案 19《关于向股东大会推荐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为 6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对于提案 20《关于向股东大会推荐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为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

选人，也可以在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04 月 0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04 月 02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本所数字证书”或“本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本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拟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 填报投给候选人的 选举票数		
18.00	关于向股东大会推荐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8.01	选举曹先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8.02	选举张永德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8.03	选举刘胜元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9.00	关于向股东大会推荐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19.01	选举王维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2	选举张哲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3	选举刘静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4	选举郑建青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5	选举张秀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6	选举伊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	关于向股东大会推荐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20.01	选举王华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0.02	选举张海雷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投票说明：

- 1、以上议案，在表决结果栏内的“同意”、“反对”、“弃权”之一栏内打“√”。
- 2、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做具体指示的或者对同一事项有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签署（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署：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委托期限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三：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 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 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 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 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	
联系地址			

备注：

-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以上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一致）。
- 2、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